

# 区审计局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《烟台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规定》要求，我局认真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，报告内容包括概述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的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说明事项。并附相关指标统计表。现将我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概述

2017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市区各级政府信息公开规定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促进审计工作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、科学发展的重要内容，贯彻公正、公平、便民、及时、准确的政府信息公开原则，完善各项制度，规范公开载体，更好地为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。我局更新完善了《福山区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积极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维护、更新和报送工作，按规范编制并及时报送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## 二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

作领导小组，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指定一名办公室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工作，形成了主要领导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负责、各科室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，为做好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组织领导和人员保障。

同时，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策法规，建立和完善了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保密审查制度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制度。制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审批流程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运作流程、公开的责任及监督检查机制等项，从制度上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### **三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**

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审计刊物、各级审计网站等方式主动公开本部门的政府信息。2017年，我局共对外编发各类审计信息96篇，被各级系统网站、政府网站和审计刊物采用106篇次，其中国家级审计刊物和审计网站采用12条，省级采用5条，市级采用15条，进一步扩大了审计宣传和服务功能。另外我局还将2017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在区政府网站公开。

### **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**

2017年度未发生依照申请公开信息的情况，均为我局主动公开信息。

### **五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**

2017年度未发生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## **六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**

2017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## **七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**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三级签发制度，业务人员提交的审计信息公开稿件首先通过办公室专职信息员初审，严格检查相关保密情况，然后由分管信息工作的副局长进行再审，最后由局长对信息公开稿件进行全面把关，确定是否对外发布。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工作坚持“谁泄密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工作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，一旦发生泄密事件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处理。2017年我局未发生信息泄密事件。

## **八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**

2017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和审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随着工作的逐步深入，一些新情况、新问题不断出现，如审计公开的内容与公众的需求仍存在一些差距，这些均需在今后工作中加以研究、改进。

2018年，我局将继续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《烟台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规定》等规定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做到目录内容与站内信息的一致，方便公众查阅、申请、获取政府信息；逐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凡是

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，都要纳入公开范围；建立信息公开长效机制，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、考核评估、监督检查评议、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，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针对性、实用性和有效性。按照“依法有序、积极稳妥”的原则，加大审计结果公告力度，逐步向社会主动公开部分项目审计报告等信息。

## **九、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**

无其他说明事项。

烟台市福山区审计局

2017年12月29日